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2日、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2026年度预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72,000万元、美元1,000万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方式、范围、期限等以相关合同约定为准，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下属子公司江西兆驰晶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晶显”）向中信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会议决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现将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保证人：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 债务人：江西兆驰晶显有限公司
 - 担保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人民币15,300.60万元
 -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及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兆驰晶显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0012081
- 成立日期：2015年4月20日
- 注册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祥北大道3495号
- 法定代表人：顾伟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2026-037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29日、2026年10月3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经自查并向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出现第一大股东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5），截至2026年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687.26万元，同比上涨0.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93.11万元，同比增加35.55%。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净利润仍处于持续亏损状态，存在股价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和合理估值区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自2026年10月21日起，公司股价累计上涨30.41%，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大幅攀升，换手率 and 成交额急剧增加，远高于前期水平，短期涨幅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非理性波动特征突出，存在市场情绪过热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海洋板块和大健康板块，两大板块均处于亏损状态；其中海洋板块涵盖养殖、加工等业务，目前加工业务实现盈利，但板块内其他业务仍存在亏损，盈利难以覆盖板块整体亏损，公司整体经营承压，存在业务盈利修复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请投资者审慎判断公司经营风险。

5.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股东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尚在有序推进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介绍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086，证券简称：东方海洋，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10月29日、2026年10月30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的方式，对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显示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及产品销售，电视机制造，家用视听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显示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晶显100.00%的股份，公司间接持有江西兆驰100.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西晶显资产总额为192,737.39万元，负债总额为139,188.17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流动负债总额），净资产63,549.22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174,836.27万元，利润总额为43,196.19万元，净利润为40,954.20万元。以上数据业经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备注：以上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

五、董事意见

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推动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进一步提升融资效率、有效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其生产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针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公司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方现金流向的能力，故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本次担保行为存在的财务风险限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后续将通过完善担保管理体系、强化财务内部控制、动态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等情况，进一步健全担保管理机制，有效防范和降低担保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6,256.11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4.14%，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最高额保证合同》（江西晶显）；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958

证券简称:电投产融

公告编号:2026-063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家电投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支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升投资者信心，拟直接或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创新投资公司，自2026年10月26日起6个月内，以不限于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二、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自2026年10月26日起至2026年10月30日收市，创新投资公司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35,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095%。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创新投资公司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存在可能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无法预判的其他因素，导致本次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遇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6-094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增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4,965万元，不设定价格区间，增持方式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政策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无法预判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近日收到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上述人员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序号	增持主体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张传卫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总经理）	27,669,218	1.223%
2	张强	实际控制人、董事兼财务总监	—	—
3	张强	董事兼财务总监	200	0.015%
4	阮元洪	董事	334,000	0.015%
5	胡爱卿	董事兼副总经理	116,027	0.023%
6	邵宝良	职工代表董事	19,000	0.001%
7	张传兵	首席技术官	—	—
8	胡廷	首席财务官	—	—
9	王圣杰	业务总裁	340,000	0.015%
10	韩冰	业务总裁	220,000	0.010%
11	王圣杰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108,000	0.005%

上述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未减持增持计划。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圣杰先生于2026年9月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即2,261,496,706股）的0.005%。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增持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上述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邹葛兵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前6个月内，累计减持500股，但职工代表董事至今，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公告披露前1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长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0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6年9月21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上市日期：2026年11月5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数量：406,507股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人数：49人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8.30元/股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嘉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指引》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完成了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 202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进入激励对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2. 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12日，公司内部控制A系统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2026年9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的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6-054）。

3. 202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58）。

4. 202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二、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具体情况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授予日：2026年9月21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上市日期：2026年11月5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数量：406,507股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人数：49人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8.30元/股
-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胡爱卿	董事、总裁	30.00	3.41%	0.12%
邵宝良	副总裁	25.00	2.84%	0.10%
邵明涛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00	2.27%	0.08%
邵宝良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00	2.27%	0.08%
邵宝良	副总裁	20.00	2.27%	0.08%
李强	董监高	6.00	0.68%	0.02%
核心经营（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务）人员（共4人）		28.50	3.21%	0.11%
合计		406.50	46.14%	1.61%

注：①上述任一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②上述内容与本激励计划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授权益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30%。

● 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自激励对象授予上市之日起计算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可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于资本公积全转增股本、股票回购、股份拆转取得的股份回购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四、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期内，需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 ①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②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享有股权激励的；
- ③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 ①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②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享有股权激励的；
- ③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国家电投集团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增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958

证券简称:电投产融

公告编号:2026-064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海阳核电5号机组浇筑核岛第一罐混凝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投资的山东核电第三核能有限公司的山东海阳核电5号机组计划于2026年10月31日浇筑核岛第一罐混凝土（PCD），即山东海阳核电5号机组将于该日开始全面建设，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山东海阳核电5号机组采用CAP1000核电技术，单台装机容量为1,250MW。

公司目前无其他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有关公司信息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31日

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4,965万元，具体情况下：

增持主体	职务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万股）
张传卫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总经理）	2,000
张强	实际控制人、董事兼财务总监	200
张强	董事兼财务总监	200
阮元洪	董事	50
胡爱卿	董事兼副总经理	100
邵宝良	职工代表董事	50
邵宝良	首席技术官	100
胡廷	首席财务官	100
王圣杰	业务总裁	50
韩冰	业务总裁	100
王圣杰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100
核心业务骨干（合计42人）		1,855
合计		4,955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自筹资金。

（七）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由增持主体直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政策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无法预判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其他说明

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6-092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详见见与本次会议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备查文件

-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30日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更加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6年9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经测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汇率及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883,393	429,791	208,613	186,466	89,144	1,265,096
存货跌价准备	3,205,904	166,243	3,107,972	686,806	2,591,079	2,700,19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6,607	108,942	12,844	—	—	158,39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9,525	—	—	—	—	50,94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908	—	—	—	—	90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70,424	936,099	244,947	—	—	2,997,52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36,873	27,258	—	5	-1,469	261,66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83,356	307,384	—	—	—	690,739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02,853	—	—	—	—	102,853
商誉减值准备	1,496,087	—	—	—	-1,454,829	31,978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16,288	—	60,326	—	-39,970	137,341
合计	9,062,081	1,989,717	3,636,943	871,262	-2,943,341	11,271,871